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承辦人：黃文志
電話：05-5522023
傳真：05-5331450

受文者：本府農業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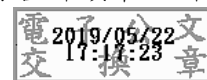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一字第1082902357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490000A_1082902357BA0C_ATTCH5. pdf、
376490000A_1082902357BA0C_ATTCH4. pdf、
376490000A_1082902357BA0C_ATTCH2. pdf、
376490000A_1082902357BA0C_ATTCH3. 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雲林縣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及管理規則」第七
條，業經本府108年5月22日府行法一字第1082902357A號
令發布，檢送上開修正條文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漁業法第69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另請本府農業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，分別函報
中央主管機關備查及本縣縣議會查照（附發布令、修正條
文、總說明、對照表），並將備查及查照情形副知本府行政
處（法制科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（文書科請刊登公報）、本府行政處（法制科）



雲林縣政府 108/05/23



1082512504